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互联网 金融虚拟运行创新创业实 战平台建设项目(重招)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1210-2141YDZB3975(1))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温馨提示

一、请响应供应商特别留意磋商文件上注明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

二、购买磋商文件或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账户：

账号：38610188000123567，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收款人：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三、交纳磋商保证金的账户：

账号：120906120910101，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收款人：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四、磋商文件有“★”的地方为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请正确填写《首轮报价一览表》，含有包组的投标项目需分开报价，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分开装订也可统一装订，但都必须密封。

六、响应供应商同时参加多个包组投标时，应当分包组制作响应文件，并分别密封提交。

七、请仔细检查《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或签名。

八、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九、磋商文件如允许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对被授权人的授权书。

十、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响应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响应供应商递交两份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本提示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作善意提醒。若与磋商文件有不同之处，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6
第二章 响应供应商须知.....	11
(一) 总则.....	15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15
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15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5
4. 信用担保.....	16
(二) 磋商文件.....	16
5.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16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7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17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8.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18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18
10. 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8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
12. 总报价.....	19
13. 磋商有效期.....	20
14. 联合体投标.....	21
15.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1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1
17. 磋商保证金.....	22
18.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22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20. 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23
21. 响应截止.....	23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

（五）磋商与评审.....	24
23. 磋商.....	24
24. 评审.....	24
25. 定标原则和授标.....	25
26. 成交通知书.....	25
（六）询问、质疑及投诉.....	25
27. 询问.....	25
28. 质疑.....	26
29. 投诉.....	27
（七）授予合同.....	28
30. 合同的订立.....	28
31. 合同的履行.....	28
32. 履约保证金.....	28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
（八）政府采购政策.....	29
3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9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0
36.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30
37. 促进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政策.....	30
38.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31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32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39
（一）评审方法.....	40
（二）评审流程及评审步骤.....	40
（三）附表.....	45
第五章 合同格式.....	54
（一）验收组织.....	57
（二）项目验收.....	57
（三）验收标准.....	5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0

第一部分 自查表.....	62
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63
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65
3、 商务评审自查表.....	66
4、 技术评审自查表.....	67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68
1、 报价函.....	69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71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80
4、 退还磋商保证金说明.....	82
5、 磋商保证金凭证.....	83
6、 投标担保函（格式仅供参考）.....	84
7、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86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87
1、 响应供应商概况.....	88
2、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91
3、 售后服务方案.....	93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94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95
2、 技术方案.....	98
3、 履约进度计划表.....	99
4、 组织实施方案.....	100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	101
1、 首轮报价一览表.....	102
2、 报价明细表.....	103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4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05
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106
6、 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情况（如有）.....	107
7、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有）.....	108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互联网金融虚拟运行创新创业实战平台建设项目（重招）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州市天河北路 626 号保利中宇广场 A 座 25 楼（联系方式：邓小姐，020-88260060）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1 年 8 月 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210-2141YDZB3975(1)

项目名称：广东财贸职业学院互联网金融虚拟运行创新创业实战平台建设项目（重招）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5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55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1、项目内容：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交货期
互联网金融虚拟运行创新创业 实战平台建设项目	1 项	人民币 55 万元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2、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采购服务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4、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及货物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提供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磋商小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10) 供应商已领购本项目磋商文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8月1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联系方式：邓小姐，020-88260060）

3、方式：现场或线上领购

4、售价：¥300.0元（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截止时间：2021年8月2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1年8月2日14点30分）

2、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五、开启

1、时间：2021年8月2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领购磋商文件者，供应商登陆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oude.net>）下载《投标登记表》，填写相关信息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到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领购磋商文件。

2、线上领购磋商文件者，供应商登陆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oude.net>）下载《投标登记表》，填写相关信息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E-mail: youde_zb@163.com），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后办理相关手续。

3、领购磋商文件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响应供应商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1)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2) 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账号：38610188000123567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财贸职业学院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南岭西路9号

联系方式：钟老师，020-860412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联系方式：张小姐，020-8759556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小姐

电话：020-87595569

第二章 响应供应商须知

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响应供应商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均已在本表中注明。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总则	
1.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1.2	采购单位：广东财贸职业学院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南岭西路9号 联系人：钟老师 联系方式：020-86041287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联系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95569
（二）磋商文件	
7.1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1.1	1. 响应文件：正本 <u>1</u> 套，副本 <u>3</u> 套； 2. 报价信封： <u>1</u> 份（ <u>供应商应将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退还磋商保证金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报价信封”字样。</u> “报价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响应文件正本相同。）； 3. 电子文件： <u>1</u> 份（电子文件为U盘介质，采用Word和PDF格式，Word内容应与响应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PDF内容必须是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12.8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2.9	本项目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投标。
13.1	磋商有效期：90天
17.1	1.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金额： <u>¥10,000.00（人民币壹万元整）</u>

条款项号	内 容
	2. 磋商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4. 磋商保证金以转账形式递交的，请务必按以下信息填写汇款单：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账号：120906120910101 联系人：江小姐、余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95661、020-87595690 邮箱：504541967@qq.com 注：响应供应商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 <u>1210-2141YDZB3975(1) 磋商保证金</u> ”，以便查询。（上述账号只接受以响应供应商名义的转账，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及其他款项的转账） 5. 有效期：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有效期内有效。
（五）磋商与评标	
24.1.1	磋商小组由 <u>3</u> 名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名，其余 <u>2</u> 名专家从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24.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5.2	定标原则：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七）授予合同	
32.1	履约保证金：详见《用户需求书》
33.1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定额收取：人民币壹万元整。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形式：采用现金或转账付款方式。 （3）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条款项号	内 容
	<p>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p> <p>账 号：38610188000123567</p> <p>联系方式：江小姐，020-87595661</p> <p>2.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授权委托书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的，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补充条款	
信息发布 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youde.net）

（一）总则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本磋商文件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见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 2.1 见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函”第二款内容。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合格的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生产或销售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要求的产品。
- 3.2 报价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 3.3 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外的产品。进口的产品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商检部门的检验。
- 3.5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的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 3.6 合格的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4. 信用担保

- 4.1 磋商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响应供应商履行支付磋商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响应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响应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磋商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 4.2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响应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成交供应商未按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响应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4.3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响应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响应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4.4 响应供应商可以以磋商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以《磋商担保函》作为响应文件的附件。
- 4.5 响应供应商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 5.1 本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 5.2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响应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3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响应供应商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6.3 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6.4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对磋商文件无异议。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 除非**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或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第三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响应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非另有说明，本磋商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响应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响应文件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日期作出对该响应供应商不利的折算和量化，响应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此风险。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 9.1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编排顺序可参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其中所列表格、文件及证明资料。
- 9.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10. 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 10.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0.2 如磋商文件没有分包组，响应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中“用户需求书”中所要求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如磋商文件中有多个包组，响应供应商可对其中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进行投标，但不得只对一个包组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 10.3 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多

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须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10.4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0.5 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1.1 响应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正本一本、电子文件一份（电子文件为U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响应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和**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介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另有约定外，两者出现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 11.2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磋商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签章，响应文件要求盖章处须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3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12. 总报价

- 12.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

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总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总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总报价中。

- 12.2 总报价是在响应供应商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的全部货物及配套服务所需的包干费用，包括履行合同所需的所有货物费用、保险费、各种税费、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等。
- 12.3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总报价即为合同价，成交供应商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4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5 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总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6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响应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被拒绝。
- 12.7 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8 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投标，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磋商有效期

- 13.1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并在**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投标将被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

绝上述要求，但其响应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14. 联合体投标

- 14.1 除非**磋商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2 若**磋商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2.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 14.2.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14.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14.2.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2.5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17. 磋商保证金

17.1 响应供应商须按**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交纳期限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18.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8.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8.3 响应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响应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但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8.4 已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响应供应商书面退出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出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8.5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8.5.1 响应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8.5.2 成交供应商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18.5.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本须知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18.5.4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8.5.5 响应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 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20.1 响应文件及密封外套须清楚标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20.2 清楚注明**磋商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0.3 如果响应供应商未按本须知 19 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4 响应供应商同时参加多个包组投标时，必须分包组制作响应文件，并分别密封提交。（适用多包组情况）

21. 响应截止

21.1 响应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磋商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2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因修改磋商文件，可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响应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1.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响应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2.3 从响应截止至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响应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 22.4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23. 磋商

-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 23.2 磋商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已领购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
- 23.3 磋商会议正式开始前，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磋商顺序按现场抽签的形式产生。
- 23.4 磋商细则：详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 23.5 响应文件送交磋商小组评审。

24. 评审

24.1 磋商小组

- 24.1.1 本项目评审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组成按**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24.1.2 磋商小组将按照**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磋商

文件“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规定内容进行评审。

25. 定标原则和授标

- 25.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5.2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5.3 磋商小组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磋商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6. 成交通知书

- 26.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法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6.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询问、质疑及投诉

27. 询问

- 27.1 响应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

人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28. 质疑

- 28.1 响应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响应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多次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 28.2 潜在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8.3 响应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8.4 响应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8.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伪、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

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给质疑事项相关当事人，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28.6 质疑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8.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响应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28.8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26 号保利中宇广场 A 座 25 楼

联系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95569

邮编：510635

29. 投诉

29.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9.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七）授予合同

30. 合同的订立

- 3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0.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 合同的履行

- 31.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财政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人监督部门备案。
- 31.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签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2. 履约保证金

- 32.1 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

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3.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33.2 本次招标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货物类”费率标准计算收取（计算方式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金额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1.1%
500-1000 万元		0.8%
1000-5000 万元		0.5%

（八）政府采购政策

3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4.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所投产品企业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4.2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 34.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真实性自行负责。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35.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5.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6.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 36.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7. 促进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政策

- 37.1 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

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财库〔2019〕41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同等条件下鼓励优先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 37.2 贫困地区单位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时，应当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8.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 38.1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导向作用，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实行优先采购。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38.2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说明：磋商文件有“★”的地方为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报价无效处理。本章《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为重要条款，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被扣分。

一、采购见容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交货期
互联网金融虚拟运行创新创业实战平台建设项目	1 套	人民币 55 万元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二、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功能要求	子模块	数量
1	互联网金融虚拟运行创新创业实战平台	互联网银行、互联网消费金融、互联网保险、互联网金融大数据分析、互联网支付、等 5 个功能模块，要求 5 个模块必须集中于同一平台系统中，统一一个账号登陆，实现货币资金、经验值等数据资源共享共通，并且须满足省级“互联网金融（金融科技应用）”赛项省赛竞赛训练的要求，各个功能模块应包含管理、运营、风控、营销等业务角色。	互联网银行 互联网基金 大数据金融 互联网保险 互联网金融 课件案例资源 创新创业广场	1 套

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一）互联网银行

1. 互联网银行包含了互联网银行创立、互联网银行日常运营查询、风险控制等业务操作，支持理财产品设计、贷款产品设计、个人客户信用查询等业务操作。

2. 在互联网银行模块中，系统应通过创建互联网银行、个人客户、企业客户三个主要角色，虚拟运营互联网银行业务在个人客户与企业客户之间的投资、理财、贷款等运作过程，去深入学习互联网银行，掌握互联网银行的特点和功能。

互联网银行下包括公司创始人、产品经理、风控专员、财务专员、客服专员五个角色，不同的角色不同的分工。

3. 互联网银行包含理财产品、投资产品和贷款业务。理财产品应有预期年化收益率、风险等级、发行公司、产品类型、投资期限、起购金额；投资产品应有单位净值、封闭时间、起购金额、发行公司、申购费率、赎回费率、风险等级、产品类型；贷款业务中个人贷款中应可查询到个人征信报告和客户的详细资料，作为贷款额度的高低一项指标。

4. 互联网银行有对个人客户风险评估的功能，并附带有存工资和还房贷的功能。

5. 互联网银行附有投资产品的虚拟实时走势图，可更直观查看产品的资金涨幅，可以更高效的进行投资。

（二）互联网基金

1. 互联网基金包含互联网基金公司创立、基金产品设计及运营、互联网基金个人客户管理、互联网基金交易查询等业务操作。

2. 在该模块中，系统应通过虚拟互联网基金销售公司和基金投资者，让学生去学习和了解基金销售平台的运作和基金投资者的投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体会互联网平台下基金的特点和基金给人们带来的资金的变动。

3. 互联网基金销售应包含活期宝、定期宝、指数宝、代销基金。投资者可查询自己资产的详细情况和收益详情，可自由卖出买入、定投和转换。

4. 互联网基金销售产品应包含基金代码、基金规模、基金管理人、基金类型、风险等级、起始金额、每万份收益、7日年化收益率、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并附带有基金的走势图。

（三）大数据金融

1. 大数据金融模块应包括三个角色：数据管理人员、数据分析人员、数据应用人员。

2. 数据管理人员至少应采集以下8项数据：代理IP名单库、设备指纹库、高危账户库、失信名单库、欺诈信息库、地理位置库、信用数据库、金融产品库。

3. 数据分析人员应可通过金融产品消费偏好、交易渠道偏好、风险偏好等角度进行分析。

4. 数据应用人员应可观测风险趋势、风险名单事件、金融精准营销等对用户设计精准营销方案。对用户的分析维度可以包括：基本维度、兴趣维度、行为维度、商业维度、信用维度。

（四）互联网保险

1. 互联网保险应包含互联网保险公司创立、保险产品的设计、个人保险客户管理、公司团险客户管理等，支持保险业务风险管理控制，支持分角色业务操作模式。

2. 互联网保险应有航旅险、健康险、意外险、汽车保险和团体险。

3. 保单应包含保险名称、保险期限、保费、投保人信息、被保险人信息、保障项目和保额，保单到期后并可再做续保业务。

4. 单理赔应提供保单号、理赔申请人、手机号码、出险时间、出险地点和出险描述。

5. 财务专员应有保险的资金流水动向，包含支出、收入、账户类型、交易账户、对方账户类型、对方账户、交易时间、交易金额和备注信息。

（五）互联网消费金融

1. 互联网消费金融应包含互联网消费金融公司创立、贷款产品设计、额度管理、贷款审批、贷款查询、经营分析等，支持个人消费者管理、个人额度管理、个人贷款管理、个人帐户管理等业务操作。

2. 在本模块中，学生将会模拟公司和客户角色，虚拟操作互联网消费金融的综合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应先到公司创始人角色里注册公司，注册成功之后由本公司的运营专员发布产品，再到个人消费者角色里进行个人注册，注册成功之后在我的额度里填写资料进行额度审核，再到风控专员角色里额度管理中进行额度审批，额度审批下来后个人消费者在贷款产品中可以根据额度进行相应的贷款服务，选好贷款产品填写完相关资料后，风控专员进行贷款审批，审批通过之后，贷款开始生效，个人消费者在贷款偿还里进行相应的还款操作，完成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操作。

3. 互联网消费金融应有个人的基本信息、单位信息、联系人信息、房产信息、额度申请信息，并含有征信公司的认证。

4. 互联网消费金融应包含信用贷款、消费贷款、汽车贷款、旅游贷款、租房贷款、装修贷款、职业培训贷款。并附带有图片，可更直观查看产品。

5. 互联网消费金融应可对整个贷款做经营性分析，包含已放贷金额、已偿还金额、利息收入。

（六）课件案例资源

系统中可提供足量的实训教学资源，课堂为学生提供大量的包含互联网银行、互联网基金、大数据金融、互联网保险、互联网消费金融等互联网金融教学视频、微视频、PPT 及相关文档等课件资源，帮助学生拓展互联网金融的知识面。

（七）创新创业广场

1. 系统应提供创新创业广场，具体功能应分为我的创新创业和创业交流。在我的创新创业中应可以新增我的创业计划并发布，创新计划发布后其他人在相同模块中的创新创业交流中应可以查看到。

2. 系统提供的创新创业交流中应可以查看到其他人在相同模块中的创业计划，并可实现点赞评论等交流。

（八）系统其他功能

1. 系统给出的个人信息应包含登录账号、班级名称、运营模式、用户等级和累计经验及钱包和资金流水情况，方便同班级学生互相对比，增强学习趣味性，提高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

2. 系统应配置至少三千万虚拟资金给学生作为各互联网金融业态运营资金，教师可根据学生的交易情况，为学生新增虚拟资金，学生交易的资金应可在操作界面查询到资金流水明细和图表分析。

3. 系统应内置互联网金融教学案例库、互联网金融理论教学客观考试题库等。每个模块至少包含五个案例，教师可根据学生对案例概要、案例原因分析、解决问题的对策、专业理论依据、案例反思、创新点等多角度多维度进行考评，系统内置评分标准，教师可以根据需要自行修改评分标准。

4. 系统在每一个模块都应设置了商业模式、典型案例供学生了解和学习该模块的相关理论知识，然后通过虚拟运营，自由切换多种角色完成任务案例。

5. 系统应内置使用帮助，包含每个模块的流程说明、流程图和备注，学生可通过查看各模块的使用帮助了解软件的使用方法，减轻教师的工作量。

6. 系统应全面仿真了登录密码、支付密码和验证码等加密方式，以及与客户互动模式，帮助学生更多地了解互联网金融实际运营的模式。

7. ★要求互联网银行、互联网基金、互联网消费金融、互联网保险、互联网金融大数据分析等 5 个功能模块，要求 5 个模块必须集中于同一平台系统中，统一一个账号登陆，实现货币资金、经验值等数据资源共享共通，并且须满足省级“互联网金融（或金融科技）”赛项省赛竞赛训练的要求，各个功能模块应包含管理、运营、风控、营销等业务角色。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所投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职业教育金融类专业实验实训设备配置标准的技术要求，提供证明文件。（证明为符合标准且在正规出版社发行的纸质标准并附截图）

（二）供应商具有金融专业国家教学资源库建设的经验，提供证明文件。

（三）采购人有权利针对成交供应商在两周之内要求演示核心功能，证明中标公司的软件是否满足要求，如有一项不满足，使用方有权利拒绝验收。

（四）供应商必须符合《广东财贸职业学院信息系统采购和使用管理制度》中对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五）售后服务

1. 免费上门安装、调试、培训；

2. 免费现场培训教师、系统管理人员：具体内容包括协助教师针对本系统设计教学实验案例，制定实验评测计划，合理安排实验课时，以及对本系统业务操作、日常维护等；

3. 提供配套操作手册、电子教案等辅助教学工具；并免费提供资料的升级版本；

4. 在系统运行过程中要每月进行一次售后回访，以及时发现问题。

5. 软件提供免费三年质保，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提供维护，免费升级。在保修期设备运行中发生问题，设备出现故障后 12 小时做出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免费服务，直至修复正常使用。如出现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系统问题或设备故障的，免费提供相同规格型号的设备以供采购单位使用。

6. 两种升级模式：（1）主动式。由中标公司主动上门提供软件升级服务；（2）定制方式。

7. 由采购人提出软件修改的书面需求由双方协商后提供升级版本。

8. 售后服务方式：电话咨询、邮件服务、Internet 网上技术支持、远程在线登录、免费现场维护等。

五、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合同总价 10%金额的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合同总价 90%金额的发票，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2. 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款 5%的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可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金额 10%以内对合同相同货物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按实际数量结算。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评分体系与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流程及评审步骤

1.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1.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1）对供应商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1.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1.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磋商小组现场告知供应商。

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2.1 磋商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2）对供应商的符合性逐项进行审查。

2.2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总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3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供应商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盖章或签名或签章；
- （3）供应商不符合资格条件；
- （4）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 （5）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或指标；
- （6）供应商报价不确定或超过磋商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7）联合体的供应商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协议；（如适用）

- (8)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
- (9)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0)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 (11)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时发现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磋商文件的，应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2.4 响应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修正：以所有分项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总报价的 1%时，视为重大报价漏项，该投标作废标处理；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总报价的 1%时，磋商小组将视为其总报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成交，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评标时将对该投标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 在详细评标之前，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7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8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磋商小组现场告知供应商。

3. 谈判

3.1 磋商小组与响应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谈判。在谈判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本项目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要求响应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谈判后的第二次报价即为最后报价。

- 3.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3.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4.1 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是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是对技术、商务和价格方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各分项的分值分配见附表 3。

(1) 技术评审：见附表 4

(2) 商务评审：见附表 5

(3) 价格评审：磋商小组对有效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①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 响应文件中最后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后报价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 缺漏项的处理：按本章节 2.4 执行。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②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同属于下列情形的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a.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times (1 - 6%)。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b.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times (1 - 6%)。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c.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times (1 - 6%)。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d. 磋商文件要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根据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 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联合体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③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a.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80% 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

给予 2%的扣除，在 8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b.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8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8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c. 对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节能要求作为实质性响应指标，不再享受评审优惠。

d. 若技术评审中已享受评审优惠，价格评审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④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价格扣除：

a. 供应商所投产品被列入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对所投农副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

b.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的供应商，须提供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所投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5)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

5. 综合评分汇总及推荐意见

5.1 综合评分汇总

磋商小组按照评标程序及评分标准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响应供应商的商务因素、技术因素进行独立打分，汇总时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最后，磋商小组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5.2 推荐意见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综合评分相同，且最后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高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

（三）附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附表 5：商务评审表

附表 6：价格评审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0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 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②. 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	提供书面声明。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磋商小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10	供应商已领购本项目磋商文件。	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信息库为准。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报价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
		磋商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交货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6	磋商保证金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
7	磋商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8	带★条款（如有）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	商务	价格	合计
分值	45 分	25 分	30 分	100 分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技术条款 响应程度	根据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得 10 分； 有 1-2 条负偏离，得 6 分； 有 3-4 条负偏离，得 2 分； 有 5 条及以上负偏离，得 0 分。	10 分
2	项目重点 难点分 析、应对 措施及相 关的合理 化建议	供应商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及其解决的管理、技术措施具有针对性、合理性方案。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透彻、解决方案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基本清楚、解决方案针对性较好的，得 6 分；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一般、解决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全面、解决方案差的，或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10 分
3	项目实施	供应商对项目整体的服务目标、工作任务、进度计划、组织保障、风险控制及应对策略的科学、合理、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科学合理、可预见性强，可行性高，得 10 分； 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预见性较强，可行性较高，得 6 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预见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可预见性差，可行性差，得 0 分。	10 分
4	安全性保 证	1、供应商须承诺能够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包括学校信息安全、师生隐私保护等），得 2.5 分；	5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2、供应商须承诺项目过程中使用软件均为正版办公软件，得 2.5 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且须提供正版办公软件证明材料】	
6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障方案	对供应商的售后服务与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免费保修期、保修内容（包括费用）、响应速度、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免费保修期及质保期满后的承诺、培训计划及人员安排等进行评审。方案详细具体、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10 分； 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6 分； 方案不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得 2 分； 无提供相应内容得 0 分。	10 分
合计			45 分

备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5：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商务响应情况	根据供应商对用户需求书内的商务条款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得 4 分； 有 1-3 条负偏离，得 2 分； 有 4-6 条负偏离，得 1 分； 有 7 条及以上负偏离，得 0 分。	4 分
2	同类项目业绩	供应商 2018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7 分。 【注：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及验收报告复印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分
3	业绩评价	上述业绩中，项目评价为“优”或“满意”（或依照百分制评分得到 90 分以上），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7 分。 【注：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复印件，验收及评价文件须具有合同甲方盖章，同一甲方不得累计得分】	7 分
4	团队成员情况	项目经理的资质： 1、具有本科或以上（全日制）的学历； 2、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3、具有 PMP 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资格证书； 同时满足上述两项的得 3 分，不满足上述任一条件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小项最高得分为 3 分。 【注：须提供上述人员资质证明复印件，并提供以上人员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加盖地区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任一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分
		拟投入项目团队（项目经理除外）： (1) 项目团队人员：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 >3 人，得 2 分； (2) 项目团队人员：1 人 < 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 ≤ 3 人，得 1 分；	2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3)无提供或其它情况，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应人员学历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截止日前连续6个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社保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同一人员持有多个证书不得重复计算】	
5	软件著作权	供应商具备与本项目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2分
合计			25分

备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6：价格评审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最后总报价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30

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分值。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互联网金融 虚拟运行创新创业实战平台建 设项目（重招）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备注
合计总额：¥				；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系统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各项保险、税金和其他服务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设备要求

产品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三、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上门安装、调试、培训；
2. 免费现场培训教师、系统管理人员：具体内容包括协助教师针对本系统设计教学实验案例，制定实验评测计划，合理安排实验课时，以及对本系统业务操作、日常维护等；
3. 提供配套操作手册、电子教案等辅助教学工具；并免费提供资料的升级版本；
4. 在系统运行过程中要每月进行一次售后回访，以及时发现问题。
5. 软件提供免费____年质保，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提供维护，免费升级。在保修期设备运行中发生问题，设备出现故障后____小时做出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免费服务，直至修复正常使用。如出现____小时内无法修复系统问题或设备故障的，免费提供相同规格型号的设备以供采购单位使用。
6. 软件同级免费升级。____年内对软件免费升级、维护。

六、安装与调试

安装调试在设备到货后____个工作日内开始进行。所有设备均须由乙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自系统安装工作一开始，乙方应允许甲方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系统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七、验收：

（一）验收组织

成立由甲方、乙方以及其他有关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

（二）项目验收

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和监理单位。

（三）验收标准

1、产品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

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评审小组在各供应商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3、产品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价的 5%。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1、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磋商小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10	供应商已领购本项目磋商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

1、上表内容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2、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报价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最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磋商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交货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磋商保证金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磋商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8	带★条款（如有）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

1、上表内容将作为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2、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1、报价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 1、自查表
- 2、资格文件
- 3、商务文件
- 4、技术文件
- 5、报价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磋商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成交供应商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备注：本报价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本单位愿意提交响应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序号	文件内容	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0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 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②. 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	提供书面声明。

序号	文件内容	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磋商小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	提供书面声明。

序号	文件内容	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10	供应商已领购本项目磋商文件。	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信息库为准。

注：上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或书面声明，必须逐条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书面声明。

本单位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证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司在近三年承揽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未因申请人违规或违约介入诉讼或仲裁，不存在拖欠工资情况及重大质量问题、重大安全事故，未因我司违规或违约解除合同。我司在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被暂停参加投标活动的处罚阶段。若在本次政府采购的招标投标的全过程中，被查实我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属实或不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司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

信用查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声明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不属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政府采购、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严重失信行为的主体。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

响应供应商声明函

致：_____ 采购人_____

我公司声明：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报价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响应供应商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磋商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况。

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

响应供应商声明函

致：_____ 采购人 _____

我公司承诺，并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

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承担由此
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

供应商声明函

致：_____ 采购人 _____

我公司承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

供应商声明函

致：_____ 采购人 _____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p>
--	--

说明：

1、分支机构参加磋商的，提供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说明：

- 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交本授权书。
- 3、分支机构参加磋商的，提供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4、退还磋商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大写）人民币 元的磋商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全称）	
开户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磋商保证金凭证

说明：附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6、投标担保函（格式仅供参考）

（若用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响应供应商”）拟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磋商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磋商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响应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成交后响应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2、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供应商应当交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的磋商有效期，即不得少于 9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响应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响应供应商向你方支付磋商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响应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响应供应商磋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响应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响应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响应供应商全称）_____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中如获成交，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1、响应供应商概况

(1) 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注：

1、上表内容可以采用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2、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响应供应商必须按评审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说明：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u>90</u>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u> </u>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7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近 <u> </u> 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8	质保期：验收交付之日起 <u> </u> 年。质保期满后，对所供应的货物设备可提供终身维护保养。		
9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在 <u> </u> 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		
10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1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2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1、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4			
5			
6			
7			
8			
...			

注：

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

2、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重要性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4			
5			
6			
7			
8			
...			

注：

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一般性条款响应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4			
5			
6			
7			
8			
...			

注：

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条款带“★、▲”项以外的各条目号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1、设备配置简介。
- 2、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 3、...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表格栏。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组织实施方案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磋商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1）组织实施计划方案；
- （2）产品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
- （3）验收；
- （4）培训方案；
- （5）售后服务方案；
- （6）应急响应方案；
- （7）《技术评审表》要求提供的相关内容；
- （8）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

1、首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内容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	备注
	小写：¥ 大写：人民币		

注：

- 1、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投标报价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4、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复印一份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作为统计之用。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			
				¥			

注：

- 1、以上内容必须与《用户需求书》一致。
- 2、投标明细报价表投标总价合计数应与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金额一致。
- 3、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产品的，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有货物为小微企业制造时，才能享受价格扣除。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6、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情况（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的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 (累计 %)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清单目录（相应条款用颜色加粗标注）附后。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有）

类别	省	市	县	供应商名称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所投农副产品金额
农副产品							
	农副产品总金额：						
农副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说明：响应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的供应商，须提供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如所投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_____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

地 址：_____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

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